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1月28日至2025年04月27日止。

第 81879775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11月11日

商 标

# 希菲达

申 请 人 山东翔艺建筑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

地 址 山东省济宁市任城区豪德商贸城M区原23幢5街3栋13号1-2层

代理机构 北京普立信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20类：展示板；家具；家具门；木箱；可转动穿衣镜；未加工或半加工竹子；木或塑料梯；树脂工艺品；软垫（家具）；金属制室内百叶窗帘